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5年8月26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兴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08月2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正。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01月01日起至0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核心竞争力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4月23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33,033,373.7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自上而下”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自下而上”的股票投资策略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投资。 (一)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和债市估值及风险分析进行大类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二)股票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转型过程中,符合经济转型方向、业绩前景明朗的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采用自下而上个股精选的股票投资策略,从战略新兴行业及传统行业处于转型期的企业中精选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 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定期分析和评估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从而确定本基金重点投资的成长型行业,并根据定期分析和评估结果动态调整。 1.定量分析 代表上市公司成长性的财务指标主要有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和PEG等,因此,本基金选择预期未来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和PEG高于市场平均水平的上市公司,构成本基金股票投资的基本范围。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分析各上市公司的现金流量指标和其他财务指标(主要是净资产收益率和资产负债率),从各行业中选择现金流量状况好、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强的上市公司,作为本基金的备选股票。 2.定性分析 分析各上市公司股票是否具有“核心竞争力”。所谓核心竞争力是指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层优秀、并在生产、技术、市场、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多方面难以被竞争对手在短时间所模仿或超越的竞争优势的企业。 (1)公司治理结构 企业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信息透明,注重公众股东利益和投资者关系,历史上没有发生过由公司治理结构带来的风险事件。 (2)管理层优秀 企业具有优秀的管理层,且企业的经营实绩证明管理层是精明能干、正直诚实、富有理性的。不以上市获现为目的,踏实做事。 (3)竞争优势突出 企业在生产、技术、市场、政策环境等经营层面上具有一方面或几方面竞争优势,而且,这种优势难以在短时间被竞争对手所模仿或超越;通过上述竞争优势能不断提升经营能力,强化其技术壁垒、市场占有率、品牌影响力等。 (4)行业地位领先 企业在行业中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对行业的发展起着主导性的作用,处于同行业中的领先地位。 3.实地调研 本基金投研团队将实地调研上市公司,深入了解其管理团队能力、公司法人治理情况、经营状况、重大投资项目情况、核心竞争力状况以及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和可靠性等。 (三)债券投资策略 1.平均久期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并据此来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控制债券组合风险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拉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 2.期限结构配置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制定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平坦化时,本基金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两端。当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陡峭化时,采取子弹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中部。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取梯形策略,债券投资资产在各期限间平均配置。 3.类属配置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税赋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之间的利差和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中国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相同债券在交易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 4.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限定的比例内,适时适度运用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组合的收益率,比如运用回购与现券之间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低风险的套利操作。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模拟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五)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经充分论证后适度运用股指期货。通过对股票现货和股指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对本基金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税后)+2%。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比较基准不再适用或有更加适合的业绩比较基准,基金管理人有权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比较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吴荣
	联系电话	010-82296160-157	021-52629999-213117
	电子邮箱	houyuc@postfund.com.cn	0116930@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61
传真		010-82295155	021-62535823

2.4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post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92,750,742.19
本期利润	1,558,028,379.6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795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3.8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5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594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67,393,744.5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11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24.02%	4.22%	0.35%	0.01%	-24.37%	4.21%
过去三个月	16.97%	3.46%	1.04%	0.01%	15.93%	3.45%
过去六个月	83.84%	2.79%	2.16%	0.01%	81.68%	2.78%
过去一年	99.62%	2.16%	4.68%	0.01%	94.94%	2.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1.60%	1.99%	5.66%	0.01%	105.94%	1.9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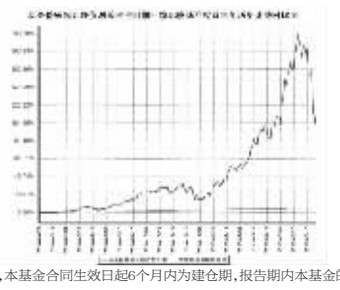

注:按相关法规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报告期内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18日,旗下目前管理20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者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业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任泽松	基金经理	2014年4月23日	-	6年	生物学硕士,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北京霍华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行业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投资部总经理助理,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兼中邮战略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曹思	基金经理	2014年5月27日	-	7年	大学本科,曾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兼行业研究员,现任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邮核心科技创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各基金在研究、投资、交易等各方面受到公平对待,确保各基金获得公平交易的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证监会颁发《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后,由金融工程部组织,对交易部和投资部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该制度。为确保该制度的顺利执行,公司与衡泰软件共同开发了公平交易系统,并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各只基金之间的交易价差分析报告,逐一分析得出结论后发送给相关部门和人员。对于报告中产生的异常情况,在做出合理解释后,提请各部门相关人员引起重视,完善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使之更符合指导意见精神,并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最后妥善保存分析报告备查。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在报告期内,股票市场经历了巨幅波动,在经历了4月份和5月份两个月的加速上涨后,进入6月份市场出现了巨幅下挫,上证指数下跌超过30%,创业板指数更是在短时间内调整幅度超过40%,市场超过一半的个股股价接近腰斩。后续管理层积极救市,市场重新回到相对常规的状态。

在如此极端的市场环境下,我们首先通过积极的降低股票仓位来尽量减少市场下跌带来的损失。同时对目前基金产品所持有的个股重新进行深入梳理,对估值水平偏高的个股进行减持,同时对核心持仓品种进行持续深入跟踪调研,以尽量确保能够在市场企稳后能够有较好的投资收益。

另外经过此次剧烈的市场波动,我们也增强了其他金融工具的使用,力争能够有效的规避市场大幅波动的风险。

在行业配置方面,我们认为能够穿越周期的更多是代表未来经济发展方向的具备核心竞争力行业,因此保持了对信息技术、生物医药、新材料以及环保等行业进行了重点配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2.116元,累计净值2.11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3.8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从整体宏观经济看,我们认为下半年实体经济将会底部企稳,将会为接下来市场企稳提供了良好的经济环境。同时我们认为今年整体牛市的大逻辑依然存在,改革和转型依然是今年不变的主题。在完成对高杠杠资金的治理后我们预期下半年市场流动性依然充裕,市场将会进入慢牛行情。在此判断基础上,我们认为下半年行情大概率将是个股分化逐渐加大的行情,因此我们将主要选择估值合理同时成长空间大的行业和个股作为我们主要配置的目标。同时经过6、7月份市场的剧烈波动,我们也将进一步做好基金产品的流动性管理。

在行业配置方面,下半年主要看好代表未来经济转型的TMT、生物医药、环保等行业。将从这几个行业中选择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公司进行配置。

另外我们将根据整体宏观经济的运行以及市场走势的变化,及时对仓位进行调整,力争为投资者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4.8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说明。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基金管理人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复核和审查,未发现其存在任何损害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真复核了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认为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566,556,505.54	256,736,521.00
结算备付金		10,455,622.65	14,167,058.63
存出保证金		2,208,335.32	1,310,613.5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4,346,324.97	2,510,620,259.40
其中:股票投资		3,274,346,324.97	2,510,620,259.4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7,271,497.12	201,974,879.96
应收利息		180,318.68	192,478.2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4,309,657.8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3,875,328,262.08	2,985,001,810.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4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7,700.00	-
应付赎回款		188,014,067.47	47,184,935.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13,588,389.38	4,410,901.11
应付托管费		1,132,365.78	735,150.1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4,447,584.92	3,660,337.5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24,409.98	354,924.69
负债合计		207,934,517.53	56,346,249.0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733,033,373.78	2,544,511,556.60
未分配利润		1,934,360,370.77	384,144,005.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7,393,744.55	2,928,655,561.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75,328,262.08	2,985,001,810.79

注:报告截止日2015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2.116元,基金份额总额1,733,033,373.78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一.收入		1,615,505,816.62	144,407,492.08
1.利息收入		3,927,090.74	9,058,009.4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3,565,250.85	2,571,722.46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61,839.89	6,486,286.9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027,019,186.07	5,103,458.5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021,866,780.68	4,388,022.2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152,405.39	715,436.25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5,277,637.46	130,246,023.33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19,281,902.35	0.81
减:二.费用		57,477,436.97	8,272,339.35
1. 管理人报酬		40,443,075.48	6,398,389.61
2. 托管费		4,563,441.92	1,066,398.31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12,188,983.44	726,569.15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281,936.13	80,982.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8,028,379.65	136,135,152.7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8,028,379.65	136,135,152.73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年1月1日 至 201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544,511,556.60	384,144,005.10	2,928,655,561.7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558,028,379.65	1,558,028,379.6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11,478,182.82	-7,812,013.98	-819,290,196.8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62,612,249.91	2,407,646,719.86	4,170,258,969.77
2.基金赎回款	-2,574,090,432.73	-2,415,458,733.84	-4,989,549,166.5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733,033,373.78	1,934,360,370.77	3,667,393,744.5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36,135,152.73	136,135,152.7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59,784,580.25	-	2,259,784,580.2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259,784,580.25	-	2,259,784,580.25
2.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59,784,580.25	136,135,152.73	2,395,919,732.9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周克_____ _____周克_____ ____吕伟卓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16号《关于核准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4年04月23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259,784,580.25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4)第110ZC008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可转换债券、银行存款和债券等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债券等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5%-100%,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持有的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基金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报告期本基金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2014年11月13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新估值标准”),及《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的通知》,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3月30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在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方法进行调整,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4]7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2. 自2013年1月1日起,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

3.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4.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项目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控股的公司、基金代销机构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的情况。

6.4.8.1 关联方报酬

6.4.8.1.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0,443,075.48	6,398,389.61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8,763,228.50	1,647,135.53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后一年内,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的年费率逐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2.本基金合同生效满一年后,基金合同生效日的每个季度对日,根据基金在该日之前(不含该日)连续一年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进行比较。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高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小数点后保留位数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小数点后位数相同)时,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3.0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3.00%/当年天数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等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当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等于该日业绩比较基准,该日起(含该日)至下一个季度对日(不含该日)本基金将不收取管理费。

具体内容详见基金合同。

6.4.8.1.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563,441.92	1,066,398.3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6.4.8.2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与关联方发生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3.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3.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持有本基金。

6.4.8.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年4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6,556,505.54	3,454,728.67	1,543,591,200.38	2,441,151.38

6.4.8.5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9 期末(2015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0.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0393	中来股份	2014年9月1日	2015年9月11日	新股流通受限	16.42	64.50	369,665	6,069,899.30	23,843,392.50	限售期12个月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600202	哈空调	2015年6月15日	重大事项	14.79	-	-	2,799,942	29,913,742.28	41,411,142.18	-
002546	新联电子	2015年6月17日	重大事项	27.95	2015年7月16日	29.84	999,932	35,618,501.96	27,948,099.40	-
300287	飞利信	2015年6月2日	重大事项	38.08	-	-	4,299,242	116,129,457.05	163,715,135.36	-
300383	光环新网	2015年6月17日	重大事项	73.08	-	-	2,462,215	98,886,135.34	179,938,672.20	-
300392	腾信股份	2015年6月30日	重大事项	143.06	2015年7月14日	147.11	1,149,750	93,018,615.36	164,483,235.00	-
300418	昆仑万维	2015年5月5日	重大事项	144.78	2015年8月6日	140.09	359,600	47,887,911.50	52,062,888.00	-

注:1.按照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小组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要求,上述股票均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2.上述股票自其复牌之日起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按市场价格进行估值。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